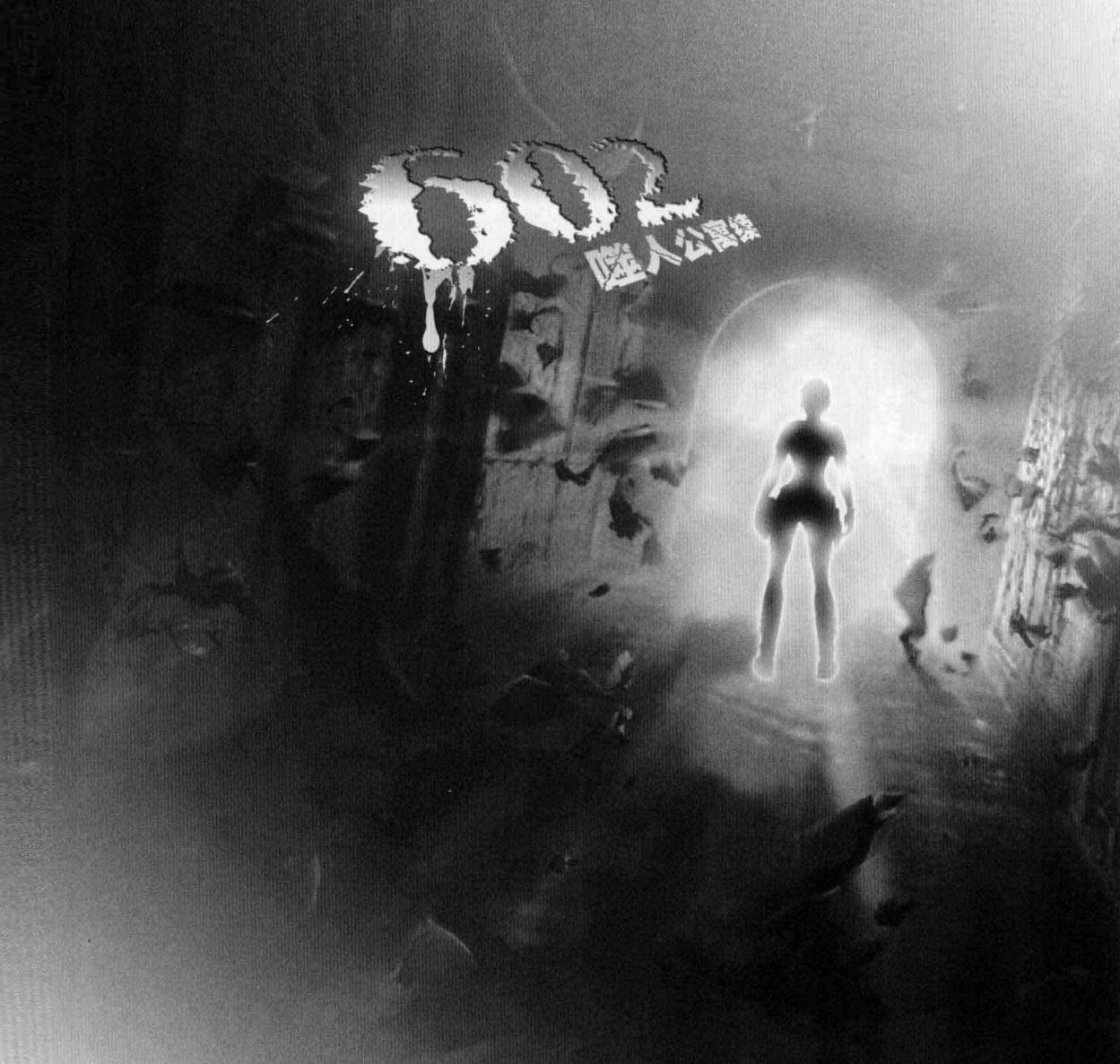




荒宅谜兆

HUANGZHAI MIZHAO

无意归 著
春风文艺出版社



无意归 著
春风文艺出版社

荒宅谜兆

© 无意归 2008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荒宅迷兆/无意归著. — 沈阳: 春风文艺出版社,
2008.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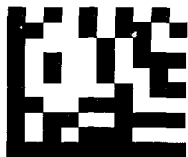
(春风惊悚小说)

ISBN 978-7-5313-3238-1

I. 荒… II. 无… III. 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125734 号

春风文艺



手机扫码或发春风文艺
至10658028访问网站

使用方法: (移动用户)

方法一: 直接上网。

编写短信“800024”或“春风文艺”发送至“10658028”,
访问回复短信中的链接即可上网了解更多。

方法二: 安装“条码识别”软件。

发送短信“A”至“10658028”, 访问回复短信中的链接,
免费下载并安装“条码识别”软件后, 打开软件, 扫描二维
码或输入“800024”或“春风文艺”访问网站。

本二维码服务由中国移动提供, 无信息费, 咨询电话
10086。

春风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http://www.chinachunfeng.net>

(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 25 号 邮编: 110003 购书热线: 024-23284402)

沈阳市新友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责任编辑 郝庆春 余 丹

责任校对 范丽颖

装帧设计 冯少玲

幅面尺寸 168mm×235mm

字 数 203 千字

印 张 10

插 页 2

版 次 2008 年 4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8 年 4 月第 1 次

书 号 ISBN 978-7-5313-3238-1

定 价 20.00 元

常年法律顾问: 陈光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 024-23284391

如有质量问题, 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联系电话: 024-88517857

—

天州市公安局资料室里，刑警燕长锋正孜孜不倦地翻着一大摞的卷宗，偶尔停下来做点笔记，或者锁眉苦思。

燕长锋年约二十八九，从坐着的挺拔身姿来看，个头儿应在一米七五以上，浓密的眉毛下，是一双闪烁着精光的眼睛。仅这一对眼睛，就足以说明，这是一名刚毅精练的优秀警察。

不错，燕长锋正是省公安系统里冉冉升起的警察新星。从业七年，先后侦破大小案件无数，荣立一次一等功，三次二等功，获得“省优秀人民警察”、公安部“二级英雄模范”等勋章。不过这些都是他在深圳时创下的赫赫战绩。当时所有的人都看好他，认定他在深圳这个中国第一特区的城市警察系统里会平步青云，官运亨通，但他却主动请命调到天州担任一个普通的刑警，这令所有的人大跌眼镜，猜不着他的想法，而怀疑他的大脑出了问题。

当然了，如果那些人知道燕长锋放下所有的辉煌成绩和锦绣前程，孤身来到天州的目的，只是为步云花园6栋602凶案的话，那么肯定会以为他发了疯，因为步云花园6栋602早已与死亡画上等号。自从天州市刑警大队队长陆霄及其属下黄昆为追查602发生的新婚夫妇双双毙命的凶杀案，未踏入602一步，却一人被黑猫抓去一只眼睛，一人追随黑猫坠楼身亡后，就无人再敢接手此案，甚至无人再问过。

唯独雄心勃勃的燕长锋却把侦破602凶案视为职业生涯中的一次重大挑战。他是在一次酒席上听天州市的一个警察酒后乱言得知此案的，当时心中就一动，产生了无限的兴趣。对于一个屡破大案、屡建大功的“神探”来说，再没有比遇到一个旷世奇案更让他兴奋的了。这就像是一个黑客高手，机密程度越高、防护越严密的



网站，就越能激起他的斗志，哪怕知道其结果是牢狱之灾也在所不惜。燕长锋知道，要想介入此案，唯有申请调到天州才有可能。于是在与局里领导经过一番抗争，甚至可以说是关系决裂后，他终于如愿以偿地调到了天州。

到了天州，燕长锋与市公安局的大小人物混熟了之后，就迫不及待地开始了他的行动。但他很快就发现，调查此案所遇到的阻力，远远要高出他的想象。在他向局里领导提出准备接手步云花园 6 栋 602 凶案之后，几乎将领导吓得从椅子上跌落下来，当即一口回绝了他。而燕长锋他从领导办公室里出来后，发现自己立刻成了全局同事眼中的怪物、异端。不过燕长锋并未就此放弃，他几乎天天都到局里领导办公室里去磨，去泡，最后领导被他逼得几乎崩溃了，只得说：“那你写一张军令状吧，说你调查此案是自愿，生死与局里无关，然后你爱干啥就干啥去。”

就这样，燕长锋如愿地拿到领导的许可，申调出 602 凶案的卷宗。当他将卷宗摊开在资料室的桌子上时，所有的同事都脸色大变，赶紧收拾东西，一个个像躲避瘟疫一样地溜了出去，留下他一个人，对着惨白的日光灯，静静地理清案件的来龙去脉，查找破案的线索。

花了近两个小时，燕长锋终于将所有的资料细细地翻阅了一遍。他闭上眼睛，靠在椅子上，半是休息，半是思考。良久，他似有所得，拿起笔，在笔记本上记下此案发生的顺序：天州某民房里发现来天州的打工者陈丽娟的无头尸体——女尸手中短信牵出住在附近上领公寓 604 的苏阳——苏阳带领刑警来到步云花园 6 栋 602，寻找网友朱素未果——当天晚上，苏阳在梦游的状态下，引导刑警老陈和小张来到 602，在落地音箱中找到朱素被肢解的尸体——老陈在苏阳隔壁监视他，夜半苏阳声称在床头上看到人头，吓得差点跳楼自杀——隔天，老陈尾随苏阳夜半进入上领公寓 704 房，第二天，老陈被发现吓死在 704 室里，同时 704 的房客被杀死在床上，人头不翼而飞，704 马桶里则找到朱素的人头，苏阳却神秘失踪：现场上有他的脚印，但监控录像里并没有他打开 704 门出去的记录，只在楼下的花坛里采到他的一一个脚印和手印，旁边还有一个猫脚印——在苏阳房间的天花板上找到陈丽娟的几滴尸水——参与此案的六名刑警相继丧生——买下步云花园 6 栋 602 的赵利旭夫妇于新婚之夜被杀，同样人头失踪，前往现场勘察案情的刑警陆霄和黄昆一死一伤。

整个案件的记录到此为止。不过卷宗后面，有一段备注文字：7 月，步云花园有居民报案说，他在 602 门口遇见苏阳鬼魂，跟在 602 新户主赵利旭的妹妹赵利蕊身后。经初步判断，并无实据，不予接纳。

燕长锋用手指头轻扣着桌子，渐渐有几个疑点浮出了水面：

- 一、苏阳究竟是不是凶手，他当晚是怎么逃出上领公寓 704，现在又在哪里？
- 二、704 房客究竟是谁，他的房间里为何藏有朱素人头，到底是不是他杀死的

朱素，如果是，那么他的作案动机又是什么？

三、老陈临死之前究竟看到了什么？其他的刑警的死是出乎意料，还是其他因素？

四、陈丽娟、赵利旭夫妇以及 704 房客的人头都哪里去了？

燕长锋陷入了长久的苦苦思索之中。一些想法在他大脑中渐渐形成：

首先是苏阳如何做到从 7 楼跳下，却又安然无恙？对于正常人来说，从高空跳下来的致命因素，主要在于无法控制自己的重心，不是脑袋先着地，就是背部着地，所以往往是摔得脑浆迸裂，或者脊椎断裂而亡，极少有用手脚着地，造成断手断脚的。而能够在空中平衡身体，以手脚安全着地的，在燕长锋的印象中，只有一种动物可以做到，那就是猫！

俗话说，猫有九条命，其中很大程度上源于猫从高空掉下来，并不会摔死，原因是猫可以在空中保持身体平衡，以脚掌来着地，而它的掌上厚厚的脚蹼可以缓冲掉高空坠下的压力，减少对身体的冲击伤害，从而保全性命。那么难道苏阳可以做到像猫一样下坠？燕长锋心头一凛，但随即将自己的想法否定掉了。就算苏阳可以在空中保持平衡，但自 7 楼跳下的巨大冲力，仍然可以震碎他的骨头，至少手足的骨头，除非……他在空中就有一个缓冲？燕长锋猛地想起，从卷宗里拍摄的上领公寓结构来看，每一层都有个向外凸出的阳台。莫非苏阳是从 704 跳下，然后手抓住 604 阳台，再跳下，抓住 504 阳台，直至从 204 阳台跳到楼下的花坛里？但这太不可思议了吧，就算是功夫巨星成龙恐怕都做不到这一点，何况他一个普通的小白领？就算他真的有此身手，要做到这一点，还需要莫大的勇气，因为谁也不能够保证自己一定就可以抓到下一层的阳台，而不是直接摔下去！而从卷宗中对苏阳的描述来看，他应该做不到这么勇敢，否则就不会被半夜床头突现的人头吓得差点跳楼自杀。

燕长锋在大脑中想象了一下苏阳从一个阳台跳到下一个阳台的诡异情景。“那不是人所做的。”他喃喃自语道。但有一道闪光掠过他的大脑：人不能做到这一点，但如果当时在做的，并不是一个人呢？也就是说，当时支配苏阳身体的，有没有可能并不是他的意识，而是另外一个意识？

燕长锋打了一个寒战。他抬起头来，看了看四周，空荡荡的资料室里，只有他一个人的身影，对着一堆蒙满灰尘、散发出呛人气味的卷宗独坐着，而似乎有一丝血腥味与黑暗的气息自卷宗中渐渐渗出，缭绕着日光灯惨淡的光芒，阴森森地沁入人的骨髓里。

“真有点邪门！”燕长锋狠狠地摇了一下头，将“有鬼”的念头自大脑中驱逐出去。在接手此案之前，他始终对所谓的“有鬼”传言嗤之以鼻。这不仅是缘于从小到大教育的影响，也是他多年职业生涯形成的信念。在他的手中，侦破的各类凶杀



案至少有上百宗，被他亲手击毙的凶徒，有五人之多，但他从未见过这些人复活或显灵，对他说声“谢谢”或带来报复。因此多年来，他始终保持着每天晚上脑袋一搭上枕头，就进入睡眠的良好状态，从来不知恐惧是什么。另外他觉得，即便真的有鬼，自己也是那种阳气和正气最重的人，那些鬼对他躲都躲不及，哪还敢招惹。但今天，他却第一次感受到“有鬼”所带来的丝丝凉意。也许自己真的并不是那种邪气不侵的人吧，至少那些传言还是影响到了自己。燕长锋心里陡然一惊。

为彻底地将心头的不安感赶出大脑，燕长锋极力强迫着自己进一步地进行思索。如果说不是有鬼附身的话，那么人在什么样的情况下可能做出那样的危险和高难度举动呢？一个词闪过了他的大脑，“梦游”！燕长锋兴奋了起来，用力地拍了一下自己的大腿，噉了一声，“对，一定是梦游！”

人在睡觉的时候，身体是陷入一种“假死”的状态。也就是说，大脑会将人的许多行为“开关”都给关闭了，避免人在睡眠的无知状态下伤害到自己或他人，比如伸手给自己脸一拳，或是踢你身边的人一脚。但人若是受到某种刺激，会使大脑的某一部分神经比较兴奋，于是出现了大脑中枢的一种断裂。简单地说，你的大脑有一部分是清醒的，但又有一部分仍在沉睡中，而这两部分之间的信息，是相互不沟通的。于是人就会发生梦游的行为，而且自己却对这个行为一无所知。

在梦游的状态下，身体的肌肉要比平常放松得多，而且人的注意力会主要集中在某一个点上，忽略一些外在的因素，包括危险。在这种情况下，人往往可以做出、做到许多平常做不出的行为来。这个原理就跟人在害怕时会做出一些平常做不到的事情一样，比如会拥有更强的弹跳力以跳过悬崖、更大的力气以扯断绳索等。而在卷宗中也记录到，苏阳是有梦游的习惯，比如他在梦游的状态下打开步云花园6栋602室里的音箱，将朱素的骸骨倒了出来。那么当天他进入704，并从704扒着阳台一层一层地往下跳，也极有可能是在梦游！只有梦游的状态下，他才可能完全忽略跳楼的危险性，也可以更好地操控自己的肌肉，灵活自如地做到抓住阳台，并在空中保持身体的平衡性！

不过燕长锋很快就又从自己的推理中找出一个漏洞：如果苏阳是扒着阳台跳下的话，那么他如何腾出手来带走704房客的人头？难道是还有其他人在现场？燕长锋想起卷宗中所记载的在花坛里找到的那一个猫脚印，一个念头浮起：难道人头是猫叼走的？

虽然他觉得这种想法有点荒唐，但细想下来，却越发地感觉到，现场应该有一只猫。这不仅是从花坛里遗留的猫脚印推理得出，而且也是从苏阳的梦游行为导出的。因为虽然梦游中的人，可以做到一些平常做不出或做不到的行为，但却很少会去做那些平常连想都不会想到去做的事情。也就是说，若是你的大脑里没有这个行

为的“模板”，那么不论你是在清醒时还是梦游状态，它都不会给肌肉下指令。只有当大脑接收到了类似的信息，才会引导意识去做出该反应。即是说，当天晚上，苏阳应是见到了类似的跳楼场面，然后才下意识地进行模仿。而他手脚并用落到地上的痕迹，足以证明他应该是在模仿猫的动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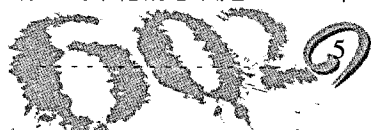
“猫，猫……”燕长锋想到了从步云花园 6 栋 602 室窜出的那只抓瞎刑警黄昆眼睛又诱导刑警大队队长陆霄跳楼的黑猫。“难道它真的跟这个案件有着千丝万缕的关系？”燕长锋心头一团乱麻。好不容易将案情的分析从“鬼”拉回到了人身上，现在却又跳出一只不可理喻的猫。“看来这 602 凶案果然是非同寻常。”他思考着。

第一个疑点有了一个答案，燕长锋无意再去对黑猫的线索进行发掘。因为他觉得，人的逻辑推理，可以对人的行为进行一个合理的还原，但对于一只猫的行为，却根本用不上，因为你很难去模拟猫的思维。所以最好的应对办法就是，自己亲自去面对黑猫，观察它的行为，再进行一个判断。于是他将注意力转移到第二个疑点上。

第二个疑点虽然目前没有答案，但相对而言，其调查起来就会简单得多。对于 704 房客的身份无法确认这一点，燕长锋有一点意外，也有些不满。他知道这根本不是无法查出的问题，而肯定是不敢深入调查下去。不过这也没有太大关系，他相信以自己多年的办案经验，不用多久就可以令这个问题水落石出。

第三个疑点，老陈临死之前究竟看到了什么呢？燕长锋点了根烟，在心中斟酌起来。从老陈临死前的模样来看，他应该是承受极大的惊恐。那黑暗中有什么东西会令一个身经百战的老刑警吓得肝胆俱裂而亡呢？另外，老陈的弹匣为何会掉了下去呢？因为正常来说，除非是自己动手，否则很难有人可以做到神不知鬼不觉地将弹匣从一支被紧握的手枪中卸掉。可是对于一个身处危险中的人，他怎么可能去卸下自己的弹匣呢？另外从事后的检测来看，老陈生前曾扣动过扳机。那么他肯定是不知晓自己弹匣已掉落的事实。燕长锋倒吸了一口冷气，那究竟会是什么东西卸掉老陈的弹匣呢？苏阳，还是黑猫？似乎都不太可能。那难道屋子里就是还有第四个人，而且是无影无形的？燕长锋的头开始疼了，“为什么总要指向鬼呢？”

他干脆跳过这个问题，眼睛盯着老陈临死前用力拉门的姿势，心头飞快地转了起来：从老陈的动作来看，他当时肯定是极力想打开门，逃出去，但他却又弄错了开门的方向——阳台的门是往内拉的，而不是往外推，于是以为打不开门，从而让自己陷入彻底的绝望中。可是卷宗上写明，老陈当初为监视苏阳，曾在上领公寓住过一段时间，那么他不可能不知道门的打开方向啊。“难道他把阳台的门当做了大门？”燕长锋心头一震，他总觉得在老陈进入 704 房间的时候，有一刻中他的意识是



被剥夺了，也就是说，有另外一股精神力量占据了他的大脑，让他做出了一些自己根本没有意识到的动作，比如移动到阳台门口，卸掉弹匣，甚至可能最终导致老陈死亡的，也就是这一股神秘的精神力量。

在燕长锋所经手的案件中，曾遇上过一个以精神能量自杀的案例。死者是一名虔诚的基督教徒，家庭妇女，约有四十岁。在死前的一个月中，她总是不停地对家人说，她见到了耶稣，人们正在用钉子钉入他的手心、脚心，最后用长矛刺中了他的心脏。后来，她又改口说，她看到耶稣进入了她的身体，她在替他受难。随后，她的手心和脚心就开始自动流血，不见伤痕，但却有源源不断的鲜血涌出。这种现象一直持续了一个星期，后来一天她的家人一觉醒来，发现她已经死了，心脏位置有一摊血渍，似乎真的是被一支长矛刺中似的。他家人怀疑是谋杀，就报了警。法医在对尸体进行检查后发现，死者的全身皮肤表面并无任何伤痕，内部的血管却断了，那情形，更像是有一股强大的力量撞击到她身上，将她的心血管震裂。但很显然，世间并没有人可以做到这一点，除非是武侠小说中的那些高手，可以一掌震断别人的血管。后来，法医根据死者家人对她生前异常情况的描述，得出结论说，她是被自己杀死的！她想象自己是耶稣，正在承受着钉死在十字架的酷刑。由于她对于宗教信仰的虔诚，她对这个结论深信不疑，从而在潜意识中对自己的身体进行操控，制造出代耶稣受难的模样，最终死亡。

出于好奇，燕长锋后来查阅了大量的资料，发现该案例并不是孤立的，全世界到处都有这种叫做“圣痕”的现象发生过，即在人的身上，出现与耶稣最后受难一样的伤痕，而出现“圣痕”的人，几乎都是虔诚的基督教徒。心理学家将这种现象归结于心因性紫癜（没有明显的原因自发地失血），并对这个现象进行进一步的研究，最后发现，这些人身上都有以前创伤的痕迹，也就是，在他们以前的生命历程中，曾经受到过伤害或者虐待。心理学家据此分析说，这些人的性格中多半存在着童年或者从前痛苦经历的阴影，其性格比较抑郁甚至孤僻。他们无法对外拓展自己的个性，将这些心理上的伤痕转移出去，只好加强对内心的求索。而宗教信仰无疑为他们的苦闷找到了一个理想的精神出口。他们一方面将自己的伤痕交予上帝，相信上帝会抚平它，但另一方面却又在刻苦的修炼之中，试图达到更高的境界，以向上帝靠拢，即“我要努力成为我能成为的人”。这种与上帝同一性的强烈渴望，会导致出现“圣痕”，因为那代表着上帝对他的同一性认同的标记，从而他实现了将以往的伤痕消抹去并重获心理上的新生。

燕长锋怀疑，老陈也正是死于心因性紫癜，这缘于他个人心中的阴影，而这阴影，可能来自于他的个人经历，也有可能出自职业的压力。对于一个警察来说，其职业特点决定了他生活中要时常面对凶杀、血腥与残暴，而这些阴暗的事件，会在

他的心理上打下烙印，在不知不觉中影响甚至扭曲着自己的个性。而老陈极有可能有过更为惨痛的伤痕，这些记忆藏在他的潜意识深处，并被上领公寓704房里的神秘精神力量所激发、放大、扭曲，从而触及恐惧及死亡的按钮。

燕长锋叹了一口气，为老陈的悲惨命运生出了一丝哀伤的情绪。他再燃上一支烟，在烟雾中，暂时忘却血腥气味的袭来。

一根烟燃尽，燕长锋基本上已经确定老陈是死于自己的精神力量。因为在黑暗中，他什么都不可能看到，看到的只能是自己想象中的情景。燕长锋的心里微微地颤抖了下，对这个案件产生了一点退缩之意。他不害怕跟任何有形的东西作对，哪怕对方多么凶残、无情，他自信都可以应付得来，但若对手是一个无形无体却又无处不在的精神能量的话，那么他就不知该如何应对，就像是一个拳击手，对着对手，哪怕只是一个沙袋，他都可以不断地调整自己的出拳方式、速度及方向，给予对方打击，但若是面对着空气，那么他就不知道该如何出手了，更遑论取胜。最为重要的是，燕长锋并无法在心底确认自己真的是纯净无瑕，无所畏惧，可以不受外界邪气的侵袭。喜怒哀惧爱恶欲，所谓七情，人皆有之，只是程度有所分别罢了。

燕长锋将思绪转到其他六个警察的死亡上。小张的死亡最让他警惕，他是在执行任务时，被一个已经制伏的吸毒者突然拿刀砍下脑袋。燕长锋觉得，如果那个吸毒者所言的有人在他耳边说“杀了他，你会很痛快”不是推脱责任之词的话，那么只能说明这个声音要么是他吸毒后精神恍惚出现的幻觉，要么是有外来的精神能量在对他进行短暂性的催眠，而这个精神能量有可能是来自于与杀死老陈的同一股力量，也有可能是小张自己潜意识下的指令。如果是前者，那么将是可怕的威胁，证明那股精神能量可以自由地移动空间；如果是后者，那么小张又为何会下达“杀死自己”的指令呢？是否是有人在他的潜意识中埋下了一颗定时炸弹？

定时炸弹？燕长锋对这个词产生了兴趣。他继续推敲：第三个警察是在追赶罪犯时因为紧急刹车，被抛出车外，为一辆SUV所碾碎脑袋。第四个警察是在刷牙时，被地板滑倒，牙刷穿透喉咙而身亡。第五个警察是被同事用一把误装了子弹的“空枪”打爆脑袋。第六、七个警察则是坐大巴时与前面装载钢筋的货车相撞，脑袋被钢筋插成了血葫芦。是否他们的死亡，不管是意外还是突发都与大脑中的定时炸弹有关？

燕长锋越想越乱，这样的结论实在与他平时的思维大相径庭。“难道已经有外在力量在左右着我的思维？”他大吃一惊，“如果是，那它是准备引导我往真相方向探寻呢，还是让我远离事实？”

想到此，燕长锋决定不再用脑子来破案，而要改成用腿，即多方收集线索来寻找突破口，而不再是用推理。他收好资料，起来将资料放进文件柜里。在他即将关



上柜子的一瞬间，他突然感觉到脊梁一阵麻意，好像身后有无数的眼睛在冷幽幽地盯着自己。他猛地转过身去，资料室里空空如也，只有日光灯依然在尽职地散发出惨白的光芒。可是渐渐地，他发现眼前的景象变了，整个屋子里密密麻麻地布满了眼睛，藏在桌子背后，藏在日光灯里，藏在天花板上，这些眼睛全都如死鱼眼睛一般地翻白，冷冷地盯视着他，但似乎又根本没有将焦点落在他身上，而是如一把利刃穿透他的身体，直钉在文件柜上。

燕长锋用力地摇了摇头，所有的幻象全都不见了。他举起袖子，缓缓地擦了一下额头上的汗珠，转过身去，瞥见柜子里关于 602 凶杀案的文件卷册，心头一震，慌乱地再转过身去，身后仍是一片的空寂，只有日光灯幽幽的冷光在营造着凄清的氛围。他飞快地合上柜子，极力让自己镇定地走出资料室，但冷汗却控制不住地渗透了出来，将衬衣打湿。

出了资料室，燕长锋发现，已是晚上七点，大部分同事都走了，只剩下几个留守值班的警察在吃饭。他们看到燕长锋额头密密的汗珠，眼神中都闪过惊惧之色。

燕长锋跟同事道了一声别，拖着疲惫的身体出了警局。走在车水马龙的街道上，他感觉身体略微回温了点，但回想起资料室里的那些眼睛，心中兀自缭绕着一丝的恐惧。他想起之前“看见”的那些眼睛，总觉得它们注视的并不是他，而是他身后的那些 602 凶案的卷宗，而他，丝毫不能阻挡这些眼睛的猎取，或者说，在这些眼睛的眼中，他燕长锋根本就是透明的，不足挂齿。

这样的糟糕感觉，在燕长锋的警察生涯中，从未出现过。他隐隐地有一丝后悔，不该为好奇心所驱动，来查这个案件。但心中同时又有一股不服气的声音在涌动。“我会找到你的，幕后凶手。”燕长锋在心头暗暗发誓。

他在街上随便找了一家小饭馆，解决了晚餐，回到家中，开始计划下一步的行动。他略微思索了下，决定从苏阳、朱素家人和上领公寓 704 室房客的身份入手，寻找线索。

苏阳在此案中的重要性是毋庸置疑的，他是此案中唯一见证了整个过程并且可能还存活的人，所以只要找到他，许多的疑点也都迎刃而解。对于寻找苏阳，目前有两线索，一是他两年前曾出现在步云花园中，这说明他极有可能仍在天州，而且就在步云花园附近；二是他跟赵利旭的妹妹赵利蕊在一起，那么找到了赵利蕊，无疑也就可以顺藤摸瓜找到苏阳。想到此，燕长锋的精神顿时振奋了起来。

临睡的时候，燕长锋特意将所有的门窗都检查了一遍，确认都关严了，才安心地上床安歇。平生他第一次失眠。他认识到，自己之前将 602 凶案想得太简单了，或说过于高估自己的能力，造成现在孤军奋战的局面，而且前方有无尽的凶险在迎接着自己。现在，燕长锋只能祈祷着可以尽快找到苏阳。

那是否苏阳可能就是策划这一系列凶案的凶手呢？燕长锋心头一动，翻身坐了起来，打开台灯，细细地想了起来。

显然，苏阳是有这个嫌疑的，首先，上领公寓 704 一案，他就绝对难逃干系；另外，他是第一个找到朱素尸体的人，尽管老陈的报告中写道，他是在梦游的状态下做到的，但若他之前没有经历过，又怎么知道尸体是藏在音箱里？这是连老陈等七个警察搜查了半天都没有察觉的地方，他一个凡夫俗子，又如何找到呢？燕长锋突然想到下午自己的推论：苏阳当初进入 704 室时，极有可能是处于梦游的状态。那么他是否也有可能在梦游的状态下杀死朱素，并分尸藏进音箱里呢？还有啊，陈丽娟的人头藏在他的天花板上，证明陈丽娟的死肯定也与他有着关联，不排除他作案的可能性。当然了，他有可能仍是在梦游的状态下。因为老陈的报告中写道，他与苏阳同住上领公寓 605 室时，苏阳凌晨时突然爬起，开门出去，拿了把菜刀准备杀他。这足以证明苏阳有梦中杀人的习惯。如果这一切真是他干的话，那么就简单了许多，只需要查到他杀人的动机即可。虽然暂时手头上并没有这方面的资料，但根据燕长锋目前的整理，基本上可以断定朱素、陈丽娟以及 704 房客、老陈之间的死存在着一定的关系，只要找到他们中的连接点，就可以纲举目张，整个案情水落石出。

燕长锋开始逐个推敲 602 连环凶案中是否存在着其他的线索，可以支持自己的推断。他突然想到一件事，顿时整个人如同掉进冰窖，瞬间惊呆：在步云花园 6 栋 602 死亡的那人，是否真的就是朱素？此案中，朱素出现的分别是一堆被肢解且烘烤过的肢体，以及一个高度腐烂的人头，这都不具备任何的可辨别性。按照验尸报告，当初是通过 DNA 化验，通过对比核对，证实死者就是朱素。可是朱素最初登记的 DNA 样本是从哪里来的呢？因为按照中国目前的国情，虽然在逐步建立个人档案，包括 DNA 记录，但那毕竟只是起始阶段，普通人是根本不会有 DNA 样本的。有没有可能，那个 DNA 记录根本就是假的？也就是说，朱素依然存活在世间？

燕长锋为自己的想法惊得大脑一片空白。许久，他起床倒了一杯水，“咕嘟咕嘟”地全部喝光，心才稍微安定了一点。他想了想，打电话给正在值班的同事刘威。让他帮忙查证一下朱素的 DNA 记录的来源及采样时间。

刘威虽然不情愿，但又不好拒绝燕长锋的请求，只得快快地领命去了。大概十分钟后，他给燕长锋打来电话，告诉他说，档案记录上只标注了 DNA 的化验结果，但却没有任何其他的说明，甚至连登记的时间都没有。

燕长锋跌坐在床上，心如乱麻。唯一能够证实死者是朱素的证据，只有一个来历不明的 DNA 样本，这里面绝对存有问题。但若死者不是朱素的话，那么这个案件就更加复杂了，将引发一连串的新疑问：步云花园 6 栋 602 的死者真正身份是谁？



她怎么会跑到 602 里？朱素与这一系列的案件又是什么关系？她们与苏阳之间的关系又分别是怎样的？

燕长锋越想越觉得心惊。他发现，案情在逐渐偏离他所能控制的方向，而像是一个巨大的旋涡，随时可能将参与此案的人吞噬进去，在劫难逃。

他躺回床上，准备将所有的疑问都交由明天来回答。但当他一闭上眼睛，眼前就浮现出一身素衣的朱素正站在天花板上，朝着他冷笑着，再猛地伸出手，一把揪下脸皮，现出一张高度腐烂的颜面，紧随着一个尖锐的声音抛来：你知道我是谁吗？

燕长锋猛然醒来，一身冷汗。

二

第二天，燕长锋两眼浮肿地来到公安局，向局里主管的副局长申请请几天假。副局长盯着他看了半分钟后，叹了口气说：“你真的就是铁定心要追查 602 凶案？”

燕长锋点了点头。

“你知道接手此案可是凶多吉少，甚至可以说是有去无还？”

燕长锋再点了点头。

副局长难以置信地摇了摇头，说：“既然如此，那好吧，我也不再阻挡你。在接下来的时间里你都不用来上班，专心侦破 602 凶案，等你什么时候破了案，什么时候再回局里好了。如果有需要的话，随时可以……”话到此，副局长猛然察觉到说漏嘴了，赶紧刹住了话头，“没什么了。你去吧。”

燕长锋敬了个礼，从副局长办公室里退了出来。他再次确认，这个案件只能是由自己一人孤军奋战了，因为副局长最后的半句话已暗示，局里是不会再为他提供任何协助。

出了公安局。外面明媚的阳光驱散了他心头的阴霾。他眯起眼，看着马路上川流不息的车潮与人潮，一股豪情油然而生：我不管你是人还是鬼，只要你杀了人，我都要把你揪出来，绳之以法！燕长锋的心情顿时开朗了起来。他想了想，决定先去找朱素的父母，多了解一点朱素的情况。这是目前所有的线索中最为简单的，只需照着卷宗上朱素父母所留的地址，按图索骥即可。

燕长锋掏出笔记本，上面记录着朱素父母的地址：州市花都区新华镇建设路 117 号 405 房。他来到省汽车站，买了张票，搭上去往花都区的大巴。

上了车，燕长锋头枕在椅子靠背上。汽车轻微的颠簸将他昨晚所欠下的倦意一点一点地晃荡了出来，将他送入了甜甜的梦乡。睡得迷迷糊糊之时，汽车一个大拐弯，将燕长锋的脑袋从椅背上摇了下来。就在他将醒未醒间，突然有一个纤细的声

音猛地扎入他的耳中，“你是找不到我的”，紧接着是一阵的笑声，有着说不出的刺耳，似乎是锯子拉扯摩擦所发出的声音，特别干涩，又特别尖锐。燕长锋一下子从睡梦中完全惊醒。他睁开眼，发现身边空无一人，只有前面的一对夫妇低头在收拾行李准备下车，看窗外，汽车正拐入车站。

燕长锋心“扑通扑通”地剧烈跳动着，他使劲地咽了一口口水，将惊慌的情绪压了下去，然后很快发觉全身有着说不出的沉重，甚至左半身都已酥麻，似乎之前睡觉时，有个东西紧压在他身上似的。他艰难地抬起左手，活动了下，体内凝滞的血液重新流通了开来，身体慢慢地恢复了生机。

汽车很快靠站了。燕长锋摇摇晃晃地站起身，下了车，打了个的士，告诉司机地址，然后疲惫地靠在椅背上，用力地用拇指揉着太阳穴，刚才听到的那个声音，究竟是在梦里呢，还是真的有人在他耳边说的话。但任他绞尽脑汁，也无法做出一个定论。从理智上讲，他更趋向于那是梦里的声音，因为从前座那对夫妇的平淡反应来看，那奇怪的声音决计不是周围的人发出的，但从主观感受来看，他却宁愿认定那是有人趴在他耳边说的话，因为实在太清晰逼真了。可若是后者，究竟是什么人能够穿越行走中的汽车，将话语传入他的耳中，却又不会惊扰到周围的人？

燕长锋无法再深入想下去，只隐隐地觉得，今天此行恐怕不会顺利，甚至说不定还会遇上什么凶险。

的士很快在朱素父母所在的楼下停住。这是一栋独自的商品房。燕长锋略微打量了一下楼房的外观，五六成新，款式不一的防盗网后，挂着各式花花绿绿的衣服。看来这里面是个鱼龙混杂之地，至少不是单纯的居民楼，而极有可能是外来人员聚集区。

这种感觉，自燕长锋踏入楼梯后，就更强烈了。楼梯里，乱七八糟地摆放了各种杂物，从煤球到废弃的木板、啤酒瓶等，什么都有。燕长锋小心翼翼地绕开这些障碍物，来到405房，敲了敲门。

隔了大概一分钟，一颗光溜溜的脑袋自防盗门后探出，看着燕长锋，充满警惕地问：“你找谁？”

燕长锋掏出自己的工作证，朝对方亮了亮，“警察。”

门后的光头男子的脸上肌肉抽搐了下，下意识地就想关上门，但慑于燕长锋鹰隼一般的目光紧盯着他，只得强抑制住情绪，假装镇定地问：“你想做什么呢？”

光头男子情绪的波动全都落入燕长锋的眼里，不过他也不太以为意。因为他知道，许多外来人员来到天州这样的大都市，迫于生活的压力，都干过一些偷鸡摸狗、打家劫舍的事。“我找个人，朱盛世。是住这里的吗？”他说明来意。

光头男子紧张的情绪缓和了下来，“哦，你找他呀。他已经死了。”



“死了？怎么死的？”燕长锋吃了一惊。

“病死的，中风，拖了一年多，没钱治，就死了。”光头男子轻描淡写地说。

“那他老婆呢？你又是他的什么人，为什么会住在这里？”燕长锋紧追着问。

“他老婆为治疗他，欠了一屁股的债，就把这房子卖给我了。”

“她人呢？”

“我也不知道。大概是拿了钱回家养老了吧。”

燕长锋沉吟了下，说：“能不能让我进去看一下？”

光头男子一副不情愿的样子，“哦，这……里面太乱了，你稍等片刻，我收拾一下，你再进来。”说完把门关上。燕长锋听到里面“乒乒乓乓”地响了一通，大概两分钟后，光头男子将门打开。

燕长锋进了屋，屋里一片的狼藉，桌子上乱摆各种碟片，地上满是烟头和啤酒瓶，沙发上坐着两个平头小伙子，满脸警惕地看着他。

燕长锋没有理会他们，转身问光头男子，“朱盛世是什么时候死的？”

“死了有一年多了吧。”光头男子边说边去冰箱里拿了瓶可乐，举着问燕长锋，“要不要来瓶，警官？”

燕长锋摆了摆手，谢绝了他的好意，“他有没有留下什么东西？”

“没有。”光头男子斩钉截铁地说。

燕长锋淡淡地“哦”了声，继续问道：“那他生前是住在哪个房间，我想进去看看。”

两个平头小伙子“刷”的一下站了起来。光头男子朝他俩使了个眼色，示意不可冲动。他满脸堆笑地问燕长锋，“请问你究竟找他有什么事吗？”

“他女儿几年前遇害了，我想找他了解点情况。”燕长锋简要地答道，径自往主卧室走去，“朱盛世以前应该就住在这里面吧。”

光头男子几乎是扑上来，挡住燕长锋的脚步，“这里面什么都没有。我买下这房子后，就把朱盛世他们留下的东西全都扔掉了。”

燕长锋看他紧张的样子，心头疑窦顿生，他几乎是强行将光头男子自他面前拨开，“我只是随便看看，你紧张什么呢？”边说边拧开了房门。

两个平头小伙子自地上操起了两个啤酒瓶，准备冲向燕长锋，但却又被光头男子以眼神制止了。

燕长锋没有理会他们，动手打开了门，发现里面很简单，只在屋子中间摆放了一张双人床，在墙角下扔着一只旅行箱，再别无他物。燕长锋本以为里面会不会藏着朱盛世什么的，但眼前的景象却让他大为失望。他略微迟疑了下，朝旅行箱走去。光头男子一个箭步冲上前，想要阻挡燕长锋去动那旅行箱。但燕长锋只轻轻地一拨，

就将男子的身躯带开，打开了旅行箱。里面没有人，也没有尸体，只是散乱地放了一些钱包及首饰，另外还有些钩子、匕首等物。

燕长锋心下明白，原来这一伙是以盗窃、抢劫为生的犯罪集团。这与他此行的目的没有丝毫关系，他无意对此深入调查，也不愿与他们发生冲突，只打算回头跟当地的派出所讲一声，让他们将这个贼窝给端掉。他不露声色地问光头男子，“你确定朱盛世的老婆把房子卖给你后，就离开花都了？”

光头男子没有料到燕长锋会这么问，愣了一下，说：“应该是的吧。反正我是没有再见到她。”

“那好，你下次再见到她时，就给我一个电话。”燕长锋从口袋里掏出笔和纸，记下自己的手机号码递给光头男子。

光头男子迟疑了一下，伸手接过字条。

“那我就告辞了。”燕长锋朝光头男子微微一点头，朝门外走去。

燕长锋出了大门，转过身去问光头男子，“我再问你一次，你确定朱盛世是死了吗？”

光头男子十分肯定地点了点头，说：“我确认。我还没买下这房子之前，还曾在这里面见到过他的骨灰呢。”

燕长锋点了点头，离开了405室。

刚转过三楼楼梯，燕长锋突然感到心头一颤，一种不祥的感觉涌了上来。未等他做出反应，眼角瞥见一条黑影，夹着冷风，朝他飞了过来，紧接着整个大脑“轰”的一声，眼前一黑，顿时失去了知觉。

等燕长锋醒来时，发现自己像个粽子一样地被丢在405主卧室的角落里，手脚被绑得严严实实，连嘴巴都被用胶带封住了。他艰难地挪动了一下头，扑入眼帘中的，是之前的光头男子和两个平头，还有另外一个长发青年，约莫二十岁左右，眼中充满暴戾。燕长锋猜测刚才应该就是 he 躲在楼道里给了自己一记闷棍。

“打了一辈子的雁，最后反倒叫雁啄瞎了眼。”燕长锋看着眼前的形势，心里长叹了一口气，本来还担心自己要捐命给602凶案，没想到竟然这么快栽在几个毛头小贼手下，心中真不是滋味。

光头男子见燕长锋醒了，缓缓地说：“兄弟，不要怪我们心狠手辣，只怪你自己不长眼，自己送上门来。我不管你真的是只为调查那老太婆的女儿一案而来呢，还是探兄弟我们的底儿，我只知道，只要你回去了，我们在这里就立不住脚了。所以只能委屈你在这里待上段时间，等我们办完事了，到时再放你回去。”

燕长锋在大脑中琢磨着男子所言的办事究竟指的是什么，直觉上应是比较重大的行动，不由得对自己的命运多了一层担忧。正在心烦意乱中，却听得光头男子的



手机响了，他接听了一下，转头对两个平头说：“阿平那里搞定了，我们现在过去。”再转向长发青年，“阿黎，你留在这里，看着这条子，他如果要轻举妄动的话，就做了他。”

长发青年面无表情地点了点头，说：“你放心好了。”

光头男子和两个平头从床底下拎出了个袋子，出了门。屋里就剩下燕长锋和长发青年。

长发青年对燕长锋冷冷地说：“听见了没，你别跟我要什么花招，否则老子就直接送你上路。”

燕长锋“唔唔”地吱了两声。长发青年也不再去理他，不知从哪里拎出一个手提电脑，坐在床上，玩起了游戏。

燕长锋分辨一下处境：手脚都被绑住，而且绑得极为结实，绝对不可能挣开；对面的长发青年虽然在玩游戏，但由于距离太近，自己的一举一动，都可能惊动到他，招来拳脚之痛甚至杀身之祸，所以绝对不能硬拼，而只能智取。

可自己目前有什么可利用呢？燕长锋看着空荡荡的屋子，他知道，如果不借此机会干掉长发青年，逃出去的话，回头等光头男子他们搞定了以后，自己就更难有机会活命了。虽然光头男子说他们办完事就放他走，但他知道，只有小孩子才可能相信这样的话。这帮家伙敢对警察出手，肯定不是一般的小贼，而是一个团伙，而且还是胆大心狠手辣的那种。也许朱盛世夫妇都并非如他们所述那样的结局，而是被他们杀害，随后房子为他们所霸占，当做了据点。所以一旦他们办完了事，多半也就是将他这个警察杀人灭口，甚至毁尸灭迹。

“他们杀朱盛世夫妇？”燕长锋心里一动，一个念头浮了上来。

长发青年游戏正酣中，突然听到燕长锋“唔唔”地叫着，同时身体极力地蜷缩起来，往后闪去，似乎屋子里有个极为恐怖的东西在逼近他。

“你他妈的搞什么鬼，再闹的话老子一刀捅死你！”长发青年很快就发现有一丝异样在空气中浮动。燕长锋的整张脸拧成了一团，身体蜷缩得像只煮熟的虾米，眼睛紧紧地盯着他的头顶上方，恐惧布满了瞳孔。

长发青年被燕长锋的表情吓得心头一毛，为壮胆，他扔下电脑，大踏步地走到墙角，踢了燕长锋一脚，“你小子装神弄鬼想唬谁呀，告诉你，老子不吃这一套。”

燕长锋对他的威胁置若罔闻，对他的那一脚也似乎丝毫未觉，他的目光仍是落在长发青年的身体后方，身体蜷曲得更加厉害了，看样子若不是手脚被绳子缚住，他早就夺门逃掉。

长发青年心头的恐惧感更浓烈了。他扭过头看了一下背后，依然空空如也。就在他刚准备扭头大骂燕长锋，收拾他一顿时，猛地感到脖子处一凉，似乎有个人在